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01

单位名称：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国内安全保卫、反邪教等工作。负责对维权活动、非政府组织进行调查工作；负责民族、宗教、意识形态领域等方面维护国家安全工作；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安全警卫工作。

（二）出入境审理报批工作。负责涉外案、事件的查处工作；负责护照、涉外证件的发放管理工作。

（三）刑事侦查、反恐怖、禁毒工作。负责刑事科学技术工作；承担县级禁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刑侦部门管辖案件的审核等。

（四）治安管理、户政管理等工作。负责车站、码头、广场、街道及校园周边等社会面的巡逻防控工作；负责对公共场所、特种行业的管理，依法对社会上吸毒、卖淫嫖娼、赌博等违法活动进行治理；负责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负责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的监督管理。

（五）经济案件管理。负责全县金融诈骗、破坏金融管理秩序、合同诈骗、非法经营、扰乱市场秩序、妨害公司企业管理秩序、侵犯知识产权、涉毒等《刑法》分则中规定的有关经济犯罪案件的侦查。

（六）承担昌黎镇辖区 110 报警的先期处置任务。

负责维护警区治安秩序和警戒突发性治安案件现场；负责城关地区治安巡逻工作，预防和制止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承担群众救助的其它急、难、险、重任务。

（七）做好公安涉法涉诉案件(赴市访、赴省访、赴京访、集体访和异常访)的控制和调查处理工作。负责承办上级领导机关交办和有关部门转办的信访案件；负责全县非正常上访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维护全县的信访秩序；负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性事件调研、情报信息及解决处置工作。

（八）管理县森林公安机关的业务工作。负责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和林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和组织实施森林防火和林业系统内的消防工作；预防、制止和侦查各类破坏森林、林地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98.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905.7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0.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5.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6.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8.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8,798.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798.24	总计	62	8,79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98.24	8,798.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05.75	7,905.75					
20402	公安	7,905.75	7,905.75					
2040201	行政运行	5,882.43	5,882.43					
2040250	事业运行	122.34	122.3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00.97	1,90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17	460.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0.17	46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17	46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75	20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75	20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18	195.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58	226.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58	22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6.58	226.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98.24	6,862.53	1,935.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05.75	5,970.03	1,935.71			
20402	公安	7,905.75	5,970.03	1,935.71			
2040201	行政运行	5,882.43	5,847.69	34.74			
2040250	事业运行	122.34	122.3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00.97		1,90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17	460.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0.17	46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17	46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75	20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75	20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18	195.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58	226.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58	22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6.58	226.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2023年度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798.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905.75	7,905.7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0.17	460.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5.75	205.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6.58	226.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8.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98.24	8,798.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798.24	总计	64	8,798.24	8,79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98.24	6,862.53	1,935.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05.75	5,970.03	1,935.71
20402	公安	7,905.75	5,970.03	1,935.71
2040201	行政运行	5,882.43	5,847.69	34.74
2040250	事业运行	122.34	122.3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00.97		1,90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17	460.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0.17	46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17	46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75	20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75	20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18	195.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58	226.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58	22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6.58	226.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66.35	30201	办公费	134.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09.88	30202	印刷费	8.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1.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69.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32	30205	水费	10.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0.17	30206	电费	102.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45	30208	取暖费	52.3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0.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6	30211	差旅费	14.9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6.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4.0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6.68	30214	租赁费	7.8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4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6.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3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1.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4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3.7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5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1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53	30229	福利费	198.0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6.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672.16	公用经费合计					1,19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7.87		197.18	195.10	2.08	0.70	197.87		197.18	195.10	2.08	0.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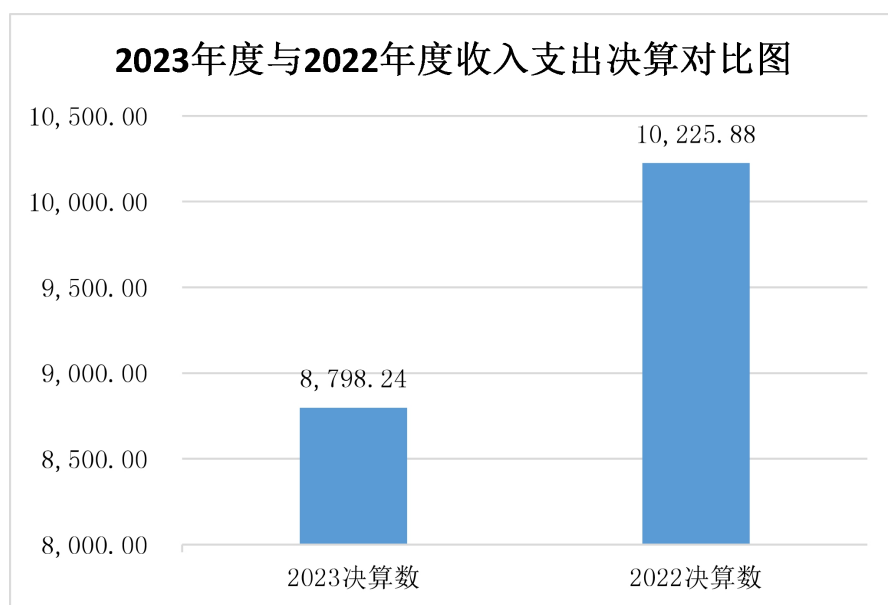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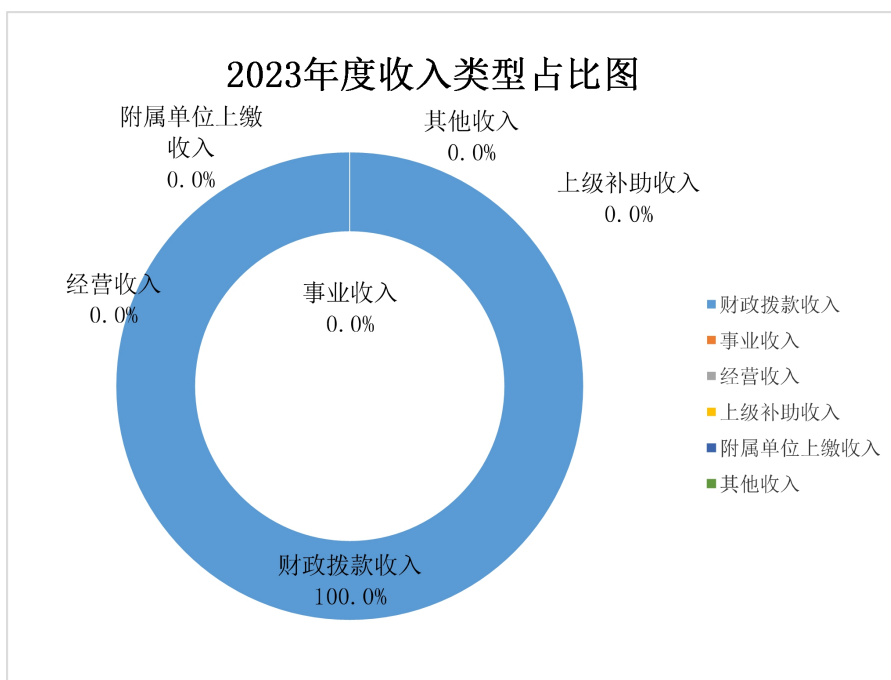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798.2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427.64万元，降低14.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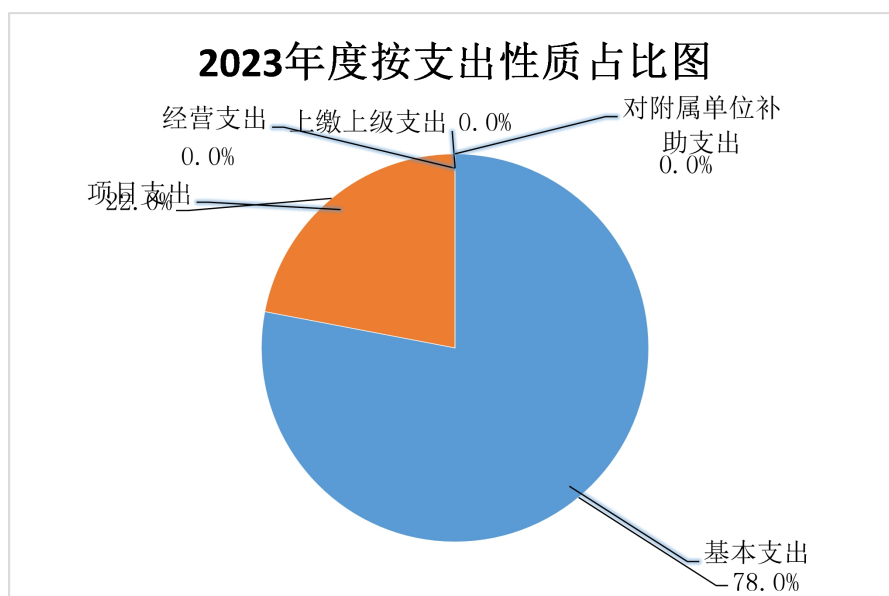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798.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798.24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798.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62.53万元，占78.0%；项目支出1935.71万元，占22.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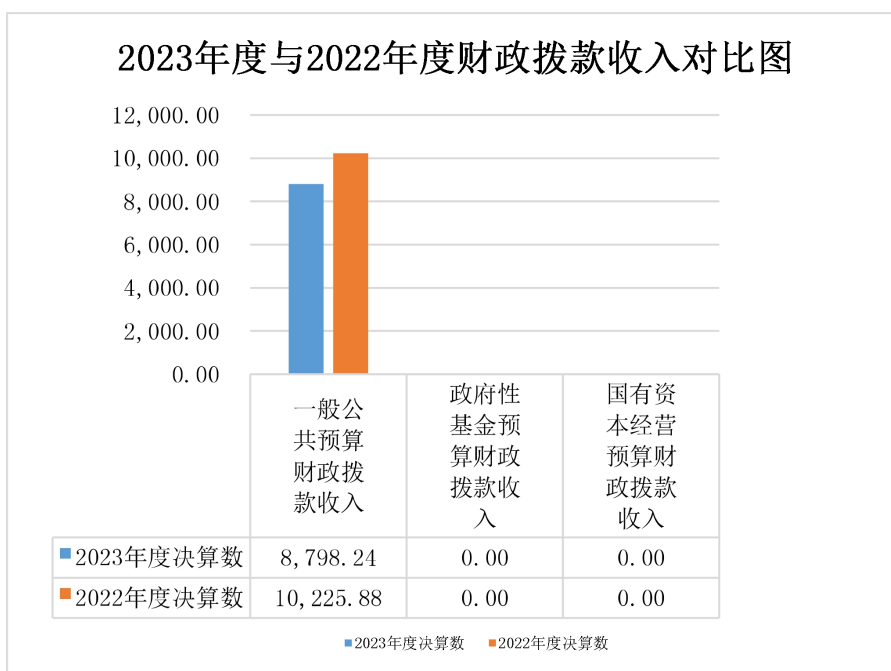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8798.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27.64 万元，降低 14.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业务技术用房及智慧安检建设等项目收入；本年支出合计 8798.24 元，比上年减少 1427.64 万元，降低 14.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业务技术用房及智慧安检建设等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8798.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27.64 万元，降低 14.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业务技术用房及智慧安检建设等项目收入；本年支出合计 8798.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27.64 万元，降低 14.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业务技术用房及智慧安检建设等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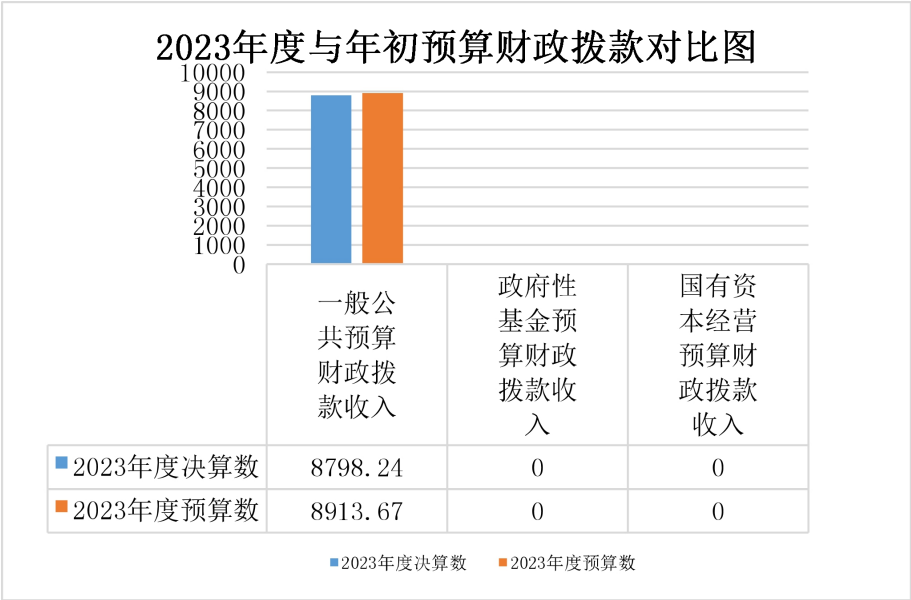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879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比年初预算减少115.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节约开支；本年支出合计879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比年初预算减少115.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879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比年初预算减少115.4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节约开支；本年支出合计879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比年初预算减少115.4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节约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

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798.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7905.75 万元，占 89.9%，主要用于本单位日常办公、办案业务及装备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0.17 万元，占 5.2%，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05.75 万元，占 2.3%，主要用于业务技术用房建设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26.58 万元，占 2.6%，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62.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67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90.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173.61 万元，增长 71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更新 15 辆执法执勤车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

（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97.18 万元，支出决算 197.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173.67 万元，增长 738.7%，主要是本年度更新 15 辆执法执勤车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5.1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5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95.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173.67 万元，增长 810.4%，主要是本年度更新 15 辆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8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0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70 万元，支出决算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减少 0.05 万元，降低 7.1%，主要是减少公务接待次数，节约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3 批次、41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90.37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99.30 万元，降低 14.3%。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节约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3.2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4.2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4.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4.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98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囚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3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1935.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昌黎县公安局人脸识别测温系统建设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7.6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人脸识别测温系统建设经费”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7.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严格按预算开支，没有超标准、超规模、超范围开支，严格开支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流、挤占、挪用的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人脸识别测温系统建设经费项目、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及远程智能视频接访系统建设资金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人脸识别测温系统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脸识别测温系统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7.62 万元，执行数为 16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更好的完成了疫情防控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一是评价佐证依据不足；二是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

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二是预算绩效编制不够严谨、精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找准存在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项目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二是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三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昌黎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脸识别测温系统建设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1 - 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7.615600		到位数	167.615600		执行数	167.615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7.615600		其中：财政资金	167.615600		其中：财政资金	167.615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更好的完成疫情防控工作，有效控制疫情发展。				更好的完成了疫情防控工作，有效的控制了疫情的发展。				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设备安装数量	15	=	197	套	197套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5	>	99	%	99	完成	1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	文字描述		12月底完成	12月底已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	<	167.63	万元	167.6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0	文字描述		较上一年提高	较上一年提高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安全性稳定性	10	文字描述		较上一年提高	较上一年提高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设备采购节能环保材质	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疫情防控体系可持续性	5	=	1	年	1年	完成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92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评价佐证依据不足；2、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 原因：1、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不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2、预算绩效编制不够严谨、精细。 整改措施：1、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找准存在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方法，指导项目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2、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3、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填报人：党连杰							联系电话：	2609620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2 万元，执行数为 63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昌黎县公安局的整体业务水平，充分发挥了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社会秩序的社会职能，提高了警用装备标准，保证办案质量，确保各类警情得到及时、精准处置，为昌黎县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一是评价佐证依据不足；二是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三是项目资金支出未全部完成。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二是预算绩效编制不够严谨、精细；三是该项目资金周期为 2 年，剩余资金结转下一年度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找准存在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项目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二是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三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昌黎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1 - 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62		到位数	662	执行数	633.781029		96.74	
	其中：财政资金	662		其中：财政资金	662	其中：财政资金	633.78102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提升昌黎县公安局的整体业务水平，充分发挥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社会秩序的社会职能，提高警用装备标准，保证办案质量，确保各类警情得到及时、精准处置，为昌黎县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提升了昌黎县公安局的整体业务水平，充分发挥了公安职能作用。				9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经费保证单位个数	15	=	28	个	28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15	>	99	%	99	完成	1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	>	98	%	98	完成	9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	<	193.5	万元	192.28万元	未完成	8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0	文字描述		较上一年提高	较上一年提高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	10	>	2	%	2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耗率	5	>	1	%	1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5	>	1	年	1年	完成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1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评价佐证依据不足；2、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 原因：1、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2、预算绩效编制不够严谨、精细。 整改措施：1、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找准存在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项目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2、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3、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填报人：	党连杰						联系电话：	260962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6%”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6%”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远程智能视频接访系统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远程智能视频接访系统建设

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76 万元，执行数为 2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达到群众信访便捷化、接访工作智能化、会商研判精准化、接待场所规范化、问题化解本地化的要求。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一是评价佐证依据不足；二是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二是预算绩效编制不够严谨、精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找准存在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项目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二是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三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昌黎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远程智能视频接访系统建设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1 - 昌黎县公安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756000		到位数	27.756000		执行数	27.75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75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75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756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远程视频接访系统，达到群众信访便捷化、接访工作智能化、会商研判精准化、接待场所规范化、问题化解本地化的要求。				通过系统，达到了群众信访便捷化、智能化。				9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需接入系统数量	15	=	1	套	1套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15	>	99	%	99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	>	98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	<	28.37	万元	27.75	未完成	8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1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提高	较上一年提高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10	文字描述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耗	5	文字描述		进一步降低	较上一年降低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5	=	1	年	1年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评价佐证依据不足；2、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 原因：1、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2、预算绩效编制不够严谨、精细。 整改措施：1、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找准存在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项目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2、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3、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填报人：	党连杰						联系电话：	260962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